

# 盛虹炼化厂外罐区营运期环境监测方案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规划环评有关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废水和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频率满足《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石油炼制工业》(HJ880-2017)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石油化学工业》HJ 947-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 及江苏省地方标准《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 的要求。

## 一、废水污染源监测

雨水监控池出口设置流量计量装置和在线监测装置,污水提升池设置流量计量装置及水质监测取样口。

表 1 废水污染源建议监测计划

序号	装置(单元名称)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自行监测频率	监督监测频率
1	雨水监控池	外排口	PH、悬浮物	1次/日(排放期间)	1次/季
2	罐区废水排放口	排放口	PH、COD、石油类	1次/月	/

## 二、废气污染源监测

废气排放分为有组织排放和无组织排放。本项目有组织排放源监测点的采样点数目、位置及采样孔设置要求执行《固定污染源烟气(SO<sub>2</sub>、NO<sub>x</sub>、颗粒物)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HJ75-2017)、《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无组织排放监测点的设置应执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石油炼制工业》(HJ 880-2017)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石油化学工业》HJ947-2018 的要求。

环评建议主要监测项目及频率见表 1

表 1 废气污染源监测计划

序号	装置/单元名称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备注
1	排气筒 DA001	库区油品罐区 油气回收设施 排放口	苯、醋酸乙烯	1次/月	
2	油品、醋酸 乙烯预处理 设施	库区油品罐 区、醋酸乙 烯油气回收 设施总入口 及CO排气 筒排放口	非甲烷总 烃	1次/月	
3	排气筒 DA002	油气回收尾 气排放口	苯、醋酸乙 烯、二甲苯	1次/月	
4	汽车装车 油品、醋酸 乙烯预处理 设施	油气回收装 置总入口及 CO排气筒 排放口	非甲烷总 烃	1次/月	
5	排气筒 DA003	化工品罐区 、化工品装 车尾气排放 口	苯、二甲苯 、苯乙烯	1次/月	
6	化工品储 罐、化工品 装车预处理 设施	化工品储罐 、化工品装 车预处理设 施总入口及 CO排气筒 排放口	非甲烷总 烃	1次/月	
6	无组织排 放	厂界	颗粒物、氯化 氢、H <sub>2</sub> S、氨、 非甲烷总烃、 苯、甲苯、 二甲苯、臭气 浓度	1次/季	
			苯并芘	1次/年	
			挥发性有机物	1次/季	
	无组织排 放	泵、压缩机、 阀门、开口 阀或开口管 线、气体/蒸 汽泄压设备 、取样联系 系统法兰及 其他连接件 、其他密	挥发性有机 物	1次/季	

		封设备			
		东、西、南厂界监控点	VOCs、非甲烷总烃、硫化氢、氨	1次/季	

### 三、地下水监测

表 2 地下水监测计划

孔号		监测层位	监测频率	监测项目
库区	GJ1	松散盐类孔隙潜水	每季度采样一次	PH、氨氮、硝酸盐氮、亚硝酸盐氮、硫化物、氰化物、挥发酚、总铅、总镉、总砷、总汞、六价铬、石油类、苯系物
	GJ2			
	GJ3			
	GJ4			
	GJ5			

### 四、土壤环境监测

库区监测点总计 7 个，土壤监测频率、监测项目、监测点位置，执行标准详见表 4

表 3 土壤环境监测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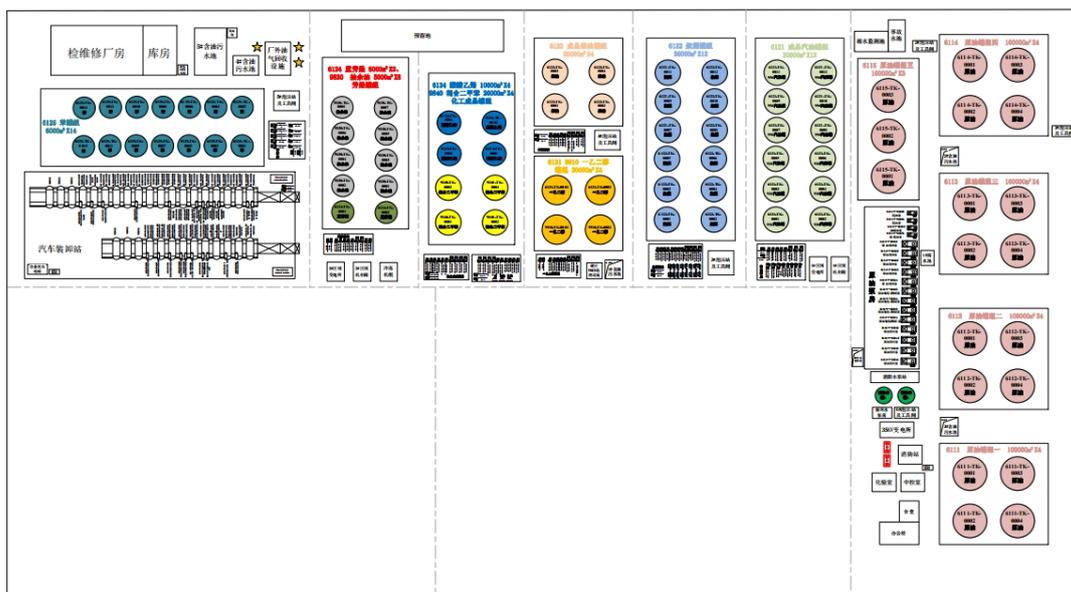
点号	相对位置		频率	监测项目	执行标准
CD1	库区	铁路装卸站南侧	每 5 年监测一次	石油类、苯、对二甲苯、苯乙烯	GB3660
CD2		铁路装卸站北侧			
CD3		苯罐组北侧			
CD4		汽油罐组北侧			
CD5		原油罐组东北侧			
CD6		原油罐组西侧			
CD7		原油罐组南侧			

### 五、厂界噪声监测

对厂界噪声进行监测、每季度监测一次，昼夜各测两次。监测方法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规定的方法执行。

附件 1 废气排放口监测点 (☆为监测点)

**盛虹炼化** SHENGRONG REFINERY **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厂外罐区平面布置**



附件 2 地下水监测点



附件 3 土壤环境监测点

